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大华核字[2016]00018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已审阅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72

审 阅 报 告

大华核字[2016]000181号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盾股份）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和假设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0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 1-10 月、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蓝盾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蓝盾股份按照该编制基础编制的 2015 年 10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 1-10 月、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审阅报告仅供本次蓝盾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将本审阅报告作为蓝盾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0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七	2015/10/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79,082,152.15	403,207,403.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注释2	3,685,164.40	-
应收账款	注释3	915,890,486.67	447,855,707.83
预付款项	注释4	621,421,899.45	155,729,472.23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5	25,602,209.60	78,661,460.89
存货	注释6	105,834,796.35	52,187,984.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7	43,482,009.22	4,228,320.09
流动资产合计		1,994,998,717.84	1,141,870,348.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8	2,166,341.36	2,140,665.95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9	2,049,290.49	-
固定资产	注释10	432,262,396.63	339,691,739.38
在建工程	注释11	204,687,712.30	7,619,913.64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注释12	156,306,382.21	129,803,384.16
开发支出	注释13	10,364,258.00	5,519,247.60
商誉	注释14	1,155,204,660.92	965,739,705.57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5	9,396,753.54	7,500,495.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6	14,152,853.65	7,610,610.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17	18,920,650.35	65,858,847.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5,511,299.45	1,531,484,610.70
资产总计		4,000,510,017.29	2,673,354,958.99

（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0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七	2015/5/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8	535,000,000.00	223,213,027.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注释19	6,130,800.00	37,959,555.58
应付账款	注释20	172,923,652.57	182,000,730.46
预收款项	注释21	326,834,487.85	195,086,592.33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2	9,754,523.06	9,739,342.41
应交税费	注释23	47,337,716.45	34,114,002.59
应付利息	注释24	1,488,706.41	588,580.86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25	213,535,706.87	232,987,897.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6	3,237,468.40	60,463,728.38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316,243,061.61	976,153,457.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27	195,485,377.06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注释28	45,872,781.53	42,974,419.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6	12,838,614.63	3,404,739.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196,773.22	46,379,159.62
负债合计		1,570,439,834.83	1,022,532,616.95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414,049,763.32	1,645,190,959.76
少数股东权益		16,020,419.14	5,631,382.28
股东权益合计		2,430,070,182.46	1,650,822,342.0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000,510,017.29	2,673,354,958.99

（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4年、2015年1-10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2015年1-10月	2014年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29	892,616,228.13	547,538,910.24
二、营业总成本		716,828,684.74	519,859,226.22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29	425,847,115.74	312,782,563.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30	16,047,550.36	5,348,328.80
销售费用	注释31	45,186,532.71	36,298,753.32
管理费用	注释32	168,658,517.69	137,312,570.71
财务费用	注释33	23,985,977.64	14,962,149.55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34	37,102,990.60	13,154,860.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注释35	84,614.59	665.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注释35	-224,324.59	665.95
三、营业利润		175,872,157.98	27,680,349.97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6	30,190,766.11	11,851,047.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注释36	-	-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7	1,184,334.12	2,304,746.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注释37	47,837.02	22,278.92
四、利润总额		204,878,589.97	37,226,650.91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38	45,186,857.13	3,340,583.56
五、净利润		159,691,732.84	33,886,067.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9,470,771.27	32,265,259.39
少数股东损益		220,961.57	1,620,807.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9,691,732.84	33,886,067.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9,470,771.27	32,265,259.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961.57	1,620,807.9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03

（后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5-10-31 止及前一个年度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原名广东天海威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于 1999 年 10 月 29 日注册成立, 取得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000000003009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其中盘绍基以货币出资 60.00 万元, 持股 60%, 李根森以货币出资 40.00 万元, 持股 40%。

(1) 股份制改制

2009 年 7 月 16 日, 经公司股东会同意, 公司以 2009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更名为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00.00 万元, 股本为人民币 6,500.00 万元, 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会所验字[2009]第 0900182005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 股份制改制后第一次增资

2009 年 12 月 2 日,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新增股东增资扩股 850 万元, 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5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350.00 万元, 股本为人民币 7,350.00 万元, 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会所验字[2009]0900594001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3) 公司上市

2012 年 3 月 15 日, 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功上市, 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92,000,000.00 元, 扣除发行费用 39,243,336.50 元, 募集资金净额 352,756,663.50 元。募集资金转增股本人民币 2,450.00 万元, 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800.00 万元, 股本为人民币 9,800.00 万元, 业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京永验字(2012)第 21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4) 第一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3 年 5 月 23 日,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800.00 万元,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80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股本 9,8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合计增加股本 9,800.00 万元,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9,600.00 万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3]00023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5) 第一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公司 2014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4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修订稿,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4,610,235.00 元。

2015 年 3 月 9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张远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56 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州华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本次合计发行 24,610,235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20,610,235 股。以上新增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5]000201 号验资报告确认。

(6) 第二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5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分红前总股本 220,610,2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0.1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85,342,517 股。

(7) 第三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5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85,342,51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公司送股及转增股本 485,342,517 股。以上送股及转增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970,685,034 股。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柯宗贵,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天慧路 16 号。

(二)行业性质

公司属信息技术业。

(三)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布线，承接网络工程建设项目，信息技术、数码技术开发、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网络安全信息咨询；销售：计算机及其配套设备，文化用品，电子产品、广播电视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发射设施）；信息服务业务（仅限广东省内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电子公告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审批或专项审批的服务项目，按有效许可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按有效许可证经营）。

(四)主要产品、劳务

公司的业务主要涉及信息安全领域，主要包括：

1、安全产品：应用于计算机网络环境中，能够针对网络和系统提供保护和控制，保证网络和系统的完整性、可用性的产品。包括防火墙、入侵检测系统、安全扫描系统、安全审计等自行研发的信息安全产品。

2、安全集成：基于客户个性化需求，设置或组建信息安全系统。安全集成所需的安全产品及其配套组件或产品可由公司提供或向第三方采购，安全集成需要较长的安装与测试过程。

3、安全服务：安全服务指为客户提供的信息安全培训、信息安全等级测评等服务。

4、电磁安防产品：由通用电磁防护产品和专业特种电磁防护产品构成。通用电磁防护产品主要针对民用领域，在广州华炜业务板块中占比较低；广州华炜主要专注于为如军工及航空航天、轨道交通、通信系统等专业特种业领域的特殊应用而开发的定制产品。

5、电磁安防工程：根据专业电磁安防整体解决方案，进行工程施工。

6、电磁安防服务：根据专业特种行业领域内客户的特点、个性化需求和特殊应用环境，既提供特种产品定制，又提供特种工程服务，提供一揽子的电磁安防整体解决方案。

(五)公司基本架构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六)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决议批准。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21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广东省蓝盾职业培训学院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广东蓝盾乐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广东蓝盾移动互联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广州市奔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广东蓝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广东省南方信息技术行业研究院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广东蓝盾新微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5.00	75.00
北京京穗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广西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深圳中科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西安市中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广州大数据行业协会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东莞市华炜雷电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江西华炜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南京微润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东莞市新铂铼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8.00	68.00
广州华炜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8 户，其中：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广东蓝盾移动互联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

名称	变更原因
广州市奔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
广东蓝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
广东省南方信息技术行业研究院	新投资设立
广州大数据行业协会	新投资设立
广东蓝盾新微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
北京京穗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
广西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
深圳中科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
西安市中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
广州华炜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
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市华炜雷电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华炜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微润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市新铂铌电子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备考）
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备考）

2. 报告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的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交易的情况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经电商）和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通宝）（中经电商与汇通宝以下合称两家标的公司）100%股权。

（一）两家标的公司简介

1、中经电商

中经电商是由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经汇通）于 2012 年 2 月 15 日在广东省广州市投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广州市经汇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经电商的营业期限为 2012 年 2 月 15 日至 2042 年 2 月 13 日，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持有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44010100018986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3 月 26 日，中经电商股东中经汇通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中经汇通将出资额的 97.80%、0.87%、0.61%、0.36% 和 0.36% 分别以人民币 9,780,000.00 元、人民币 87,000.00 元、人民币 61,000.00 元、人民币 36,000.00 元和人民币 36,000.00 元的对价转让给柯宗耀、李碧如、陈婉华、杨宇、杨幼华（以下统称“相关个人股东”），转让后中经电商股东由中经汇通变更为“柯宗耀、李碧如、陈婉华、杨宇、杨幼华”。

2014 年 4 月 10 日，中经电商全体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中经电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增加到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增加的注册资本由相关个人股东按比例认缴，但未实际出资。

2015 年 5 月 7 日，中经电商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相关个人股东将其出资额 100% 即人民币 10,000,000.00 元以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转让给中经汇通，转让后股东由“柯宗耀、李碧如、陈婉华、杨宇、杨幼华”变更为中经汇通，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原相关个人股东未缴付增资责任由中经汇通承担。

2015 年 5 月 20 日，经中经电商股东会审议通过，中经汇通以其持有的对中经电商人民币 88,920,000.00 元的债权增资投入中经电商，同时以人民币 1,080,000.00 元现金增资投入中经电商。

2015 年 5 月 26 日，经中经电商股东会审议通过，中经汇通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相关债权作价人民币 103,562,617.00 元对中经电商增资投入。完成上述增资后，中经电商实收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03,562,617.00 元。

中经电商经营范围主要为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受金融企业委托提供非金融业务服务、供应链管理、贸易代理、佣金代理、物流代理服务、代办机动车车管业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软件服务、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加油站加油系统经营管理服务（不含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等。

2、汇通宝

汇通宝是于 2001 年 6 月 20 日在广东省广州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广州汇通咭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汇通宝的营业期限为 2001 年 6 月 20 日至 2031 年 6 月 30 日，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持有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44010100014156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汇通宝于 2001 年 6 月 20 日由陈泽恩和李碧如出资设立，其中，陈泽恩持有汇通宝 52% 的股权(对应人民币 520,000.00 元出资额)，李碧如持有汇通宝 48% 的股权(对应人民币 480,000.00 元出资额)。

2002 年 6 月 1 日，陈泽恩与曾祥清签署《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将其所持汇通宝 52% 的股权(对应人民币 520,000.00 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曾祥清。

2010 年 11 月 23 日，经汇通宝股东会审议通过，汇通宝原股东曾祥清将其所持汇通宝 52% 的股权 (对应人民币 520,000.00 元出资额) 全部转让给中经汇通，另一股东李碧如自愿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1 年 3 月 25 日，经汇通宝股东会审议通过，汇通宝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9,480,00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股东中经汇通认缴。该次增资完成后，汇通宝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00,480,000.00 元，其中中经汇通持有汇通宝 99.5223% 的股权，李碧如持有汇通宝 0.4777% 的股权。

汇通宝经营范围主要为支付系统、电子数据交换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广告；预付卡发行与受理 (业务覆盖范围：上海市、广东省、福建省；有效期至 2017 年 6 月 26 日)。

(二)两家标的公司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及评估情况

1、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

两家标的公司按照下述事项和假设编制了 2015 年度 1-10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是为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重大资产重组目的而编制。

1.1 模拟合并的编制方式

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是按两家标的公司上述相关年度及期间的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汇总，在抵销了两家标的公司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或事项以及内部债权债务后编制的。

1.2 集团内部交易调整

自 2012 年开始，汇通宝为中经汇通提供用户充值和消费的清分结算服务，并按照双方签订的《系统服务协议》和《特约商户协议》（以下简称“原合作协议”）中约定的费率收取服务费。由于原合作协议中约定的费率过高，2014 年，中经汇通与汇通宝就该清分结算服务的价格进行重新商谈，并签订关于原合作协议价格调整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交易

价格补充协议”)。根据交易价格补充协议规定, 汇通宝为中经汇通提供的清分结算服务价格按照以下费率进行调整, 并约定新的价格追溯适用于 2012 年原合作协议生效之后开始的所有交易,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涉及调整的收入金额总计人民币 59,975,272.19 元。

交易类型	原交易费率	新的交易费率	
		2013 年 3 月 1 日前的交易	2013 年 3 月 1 日后的交易
充值业务的清分结算	1.00%	0.80%	0.78%
消费业务的清分结算	5.00%	0.50%	0.38%

此外, 于 2014 年, 汇通宝与中经汇通就汇通宝在 2012 至 2014 年之间为其承担的人工成本、场地租赁费、装修费、办公费用等签订费用补偿协议(以下简称“费用补偿协议”), 并约定费用补偿协议追溯适用于 2012 年 1 月 1 日之后开始的交易。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费用补偿涉及的金额总计人民币 48,473,572.58 元。

以上交易价格补充协议和费用补偿协议合称“集团内部交易价格调整协议”。

在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时, 为了合理反映相关会计主体的财务结果, 对汇通宝与中经汇通于 2012 年至 2014 年发生的上述交易涉及的收入、成本及费用, 汇通宝根据集团内部交易价格调整协议进行了追溯调整, 视同这些协议于 2012 年已经存在, 同时将相关净影响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了对中经汇通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以及 2013 年 1 月 1 日的期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2、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

两家标的公司 2015 年度 1-10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业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并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出具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600004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5 年 10 月 31 日, 两家标的公司经审计的模拟合并资产总额为 857,178,679.56 元, 模拟合并负债总额为 437,959,034.11 元, 模拟合并净资产为 419,219,645.45 元。

3、两家标的公司评估情况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两家标的公司的整体价值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联信(证)评报字[2015]第 A0397 号评估报告, 其中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 39,030.86 万元, 收益法评估结果为 113,557.62 万元(包括可辨认无形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两家标的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

(三)股权收购的交易价格

根据公司与各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中经汇通持有的中经电商 100.00%股权以及中经汇通、李碧如合计持有的汇通宝 100.00%股权。

本次股权收购交易的交易价格以评估价值为基础，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拟定为人民币 110,000.00 万元，其中股份支付对价 93,500.00 万元，现金支付对价 16,500.00 万元。其中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由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募集，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110,000.00 万元，不超过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00%。

公司拟以董事会决议日前 6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00%，即 16.64 元/股为发行价格向中经电商和汇通宝原股东中经汇通定向发行 56,189,903 股。

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假设

公司模拟购买两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交易实施完成后的公司架构，编制了 2014 年度、2015 年度 1-10 月份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对两家标的公司的模拟合并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为公司和两家标的公司经审计的 2014 年度、2015 年度 1-10 月份模拟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 2014 年度的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大华审字[2015]00469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 1-10 月份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作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两家标的公司 2015 年度 1-10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业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出具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600004 号审计报告。

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两家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与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有重大差异的部分，已经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了调整。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假定本次交易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两家标的公司 2015 年 10 月 31 日可辨认无形资产公允价值 2014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收购合并后的架构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已经形成并独立存在的基础上编制的。因编制过程中难以取得和确定编制备考现

现金流量表的数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包括备考现金流量表。就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而言,作为编制基础的备考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利润表之间不存在完整的相互勾稽关系,很难据以编制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因此,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也未包括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假设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公司与购买资产相关的协议或约定的内容,在以下假设基础上编制:

(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能够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2) 假设公司收购合并两家标的公司的公司架构于 2014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将拟购买资产纳入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

(3) 因收购两家标的公司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4) 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即假设 2014 年 1 月 1 日,公司已经持有两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并持续经营,并假设两家标的公司在购买日可辨认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在 2014 年 1 月 1 日已存在。

(5) 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除特别说明外,下文的“本公司”和“公司”均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后的本公司。

五、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 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的, 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取得控制权日,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 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 冲减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 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 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

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

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

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下同）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

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 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 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 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 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具有融资性质的, 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

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公司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消。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超过 1,0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超过 100,000.00 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组合说明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低风险组合	关联方款项以及其他回收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说明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低风险组合	不计提

②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披露单项计提的理由、计提方法等。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客户公司财务状况恶化、涉及诉讼且金额不属于重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并且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盘点结果如与账面记录不符,根据管理权限报经批准后,在年终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

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

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

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

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固定资产分类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2.37
固定资产装修	10	5	9.50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其他设备	5-10	5	9.50-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公司。
- （2）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

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权、专利技术。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软件及软件著作权	6 年
专有技术	6 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通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如与同行业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用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如下因素：

-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护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 ⑦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研发项目而进行的前期市场调研和项目可行性论证的阶段，公司以《研发项目立项申请书》上项目立项申请审核通过时间作为研发项目进入研究阶段的标准。

开发阶段：研发项目经审批正式确认立项后即进入开发阶段，开发阶段以《项目立项报告》上的立项时间作为进入开发阶段的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

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发生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并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摊销年限

（1）房屋装修费按 5 年平均摊销。

（2）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3）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 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4)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公司信息安全业务主要包括安全产品销售、安全集成和安全服务等，各类业务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安全产品：安全产品销售分为单纯安全产品销售以及通过集成业务销售安全产品两种方式。单纯自有产品销售，一般不需安装或只需简单安装，在完成产品交付时确认收入；通

过集成业务销售的安全产品则按照安全集成的收入确认方式确认收入。

②安全集成：安全集成业务的收入确认方式依据双方签署的验收报告，验收一般可分为初验和终验，初验报告是指客户对安全集成业务实施内容、进度、质量以及是否达到合同效果予以确认；而终验报告是对业务整体服务核查后形成的总结报告。鉴于终验只是对初验结果的进一步确认，安全集成业务验收分初验和终验的，取得初验报告时确认收入；不分初验和终验的，取得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③安全服务：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服务已完成，经服务接受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未完成的，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2、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 (1) 两家标的公司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服务收入金额。
- (2) 提供服务收入于服务已提供时确认。
- (3) 两家标的公司为部分终端用户油品消费提供积分奖励计划，相关终端用户可以利用累积积分兑换未来油品消费或其他奖励。
- (4) 来自于油品的服务收入在扣除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后作为提供的油品服务收入，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负债，在相关积分被兑换前于递延收益中列示。
- (5) 与奖励积分相关的递延收益待终端用户兑换积分消费时确认为当期损益。终端用户兑换为油品消费时，原计入递延收益的金额与应支付给油品合作商户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二十二)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

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五）前期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六、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6%、3%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2、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	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5%	新设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
广东省蓝盾职业培训学院	25%	
广东蓝盾乐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新设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广东蓝盾移动互联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州市奔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东蓝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广东省南方信息技术行业研究院	25%	
广州大数据行业协会	25%	
广东蓝盾新微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京穗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5%	
广西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5%	
深圳中科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5%	
西安市中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5%	
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	25%	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东莞市华炜雷电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25%	
江西华炜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25%	
南京微润科技有限公司	25%	
东莞市新铂铼电子有限公司	25%	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广州华炜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5%	
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	25%	

3、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公司及子公司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软件企业，取得广东省信息产业厅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以及国务院颁布的《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 号)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营业税

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按照营业税征缴范围的营业收入的 3%或 5%计提缴纳，对符合规定的技术开发收入免征营业税。

3、企业所得税

(1)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F20144400051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下简称“新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新企业所得税税法的规定计缴企业所得税。新企业所得税规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生产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双软企业”已过认证有效期，目前根据新企业所得税规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取得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的编号为粤-R2013-0555 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从 2012 年开始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优惠。

(3) 子公司广东蓝盾乐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符合双软企业，已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取得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从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4 年免征所得税，2015 年按 12.50% 的税率减半征收所得税。

(4) 子公司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144400121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新企业所得税规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广州华炜子公司东莞市新铂铼电子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1444000398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新企业所得税规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1,828,092.77	457,102.65
银行存款	244,651,771.74	365,166,203.65
其他货币资金	32,602,287.64	37,584,096.80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合计	279,082,152.15	403,207,403.1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35,678.00	11,387,866.67
履约保证金	9,018,572.39	13,081,393.06
汇通宝备付金账户的余额	1,511,537.25	13,114,837.07
定期存款	20,136,500.00	-
合计	32,602,287.64	37,584,096.80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483,894.40	-
商业承兑汇票	201,270.00	-
合计	3,685,164.40	-

2. 2015-10-31 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2015-10-31 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5-10-31 终止确认金额	2015-10-31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800,000.00	-

4. 2015-10-31 无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情况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5-10-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3,153,917.32	100.00	77,263,430.65	7.78	915,890,486.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种类	2015-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993,153,917.32	100.00	77,263,430.65	7.78	915,890,486.67

续：

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7,998,765.13	100.00	30,143,057.30	6.31	447,855,707.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77,998,765.13	100.00	30,143,057.30	6.31	447,855,707.83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 （1）报告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10-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42,354,438.54	37,117,721.92	5.00
1—2 年	145,689,781.66	14,568,978.16	10.00
2—3 年	43,071,324.01	12,921,397.20	30.00
3—4 年	16,065,389.27	8,032,694.63	50.00
4—5 年	1,975,333.75	1,580,267.00	80.00
5 年以上	3,042,371.74	3,042,371.74	100.00
合计	952,198,638.97	77,263,430.65	—

（3）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组合名称	2015-10-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40,955,278.35	-	-
合计	40,955,278.35	-	-

（4）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120,373.35 元。

3. 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5-10-31 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5-10-31	占应收账款 2015-10-31 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2,037,442.03	2.22	2,200,744.20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21,996,788.16	2.21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20,797,981.20	2.09	1,039,899.06
广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6,762,559.99	1.69	1,673,916.00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15,453,859.76	1.56	3,090,771.95
合计	97,048,631.14	9.77	8,005,331.21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10-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07,499,980.85	97.76	152,776,730.58	98.10
1 至 2 年	11,392,366.61	1.83	2,404,083.15	1.54
2 至 3 年	1,680,699.17	0.27	451,480.04	0.29
3 年以上	848,852.82	0.14	97,178.46	0.06
合计	621,421,899.45	100.00	155,729,472.23	100.00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中经汇通将与电商业务相关款项转让给中经电商，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而自中经汇通转移的预付款项按其原账龄计算。

2. 截至 2015-10-31 预付款项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15-10-31 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 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油碧辟石油有限公司	74,795,351.40	12.04	2015 年	未消费预付款
中海油销售汕头有限公司	73,571,551.18	11.84	2015 年	未消费预付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 广州销售分公司	33,488,662.29	5.39	2015 年	未消费预付款
惠州市华海石油投资有限公司水口 大湖溪加油站	29,915,452.11	4.81	2015 年	未消费预付款
惠州市华海石油投资有限公司小金 口加油站	29,068,100.37	4.68	2015 年	未消费预付款
合计	240,839,117.35	38.76	—	—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5-10-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854,555.06	100.00	2,252,345.46	8.09	25,602,209.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7,854,555.06	100.00	2,252,345.46	8.09	25,602,209.60

续：

种类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701,435.35	100.00	1,039,974.46	1.30	78,661,460.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79,701,435.35	100.00	1,039,974.46	1.30	78,661,460.89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报告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10-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309,988.47	965,499.42	5.00
1—2 年	2,619,710.83	261,971.09	10.00
2—3 年	881,202.63	264,360.79	30.00
3—4 年	655,317.11	327,658.56	50.00
4—5 年	68,384.00	54,707.20	80.00
5 年以上	378,148.40	378,148.40	100.00
合计	23,912,751.44	2,252,345.46	—

(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5-10-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名称	2015-10-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低风险组合	3,941,803.62	-	-
合计	3,941,803.62	-	-

(4)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12,371.00 元。

3. 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押金及保证金	22,348,091.38	11,571,232.33
备用金	3,322,933.46	1,664,176.42
代垫运杂费	35,282.01	-
往来款	1,052,397.90	65,686,799.44
员工代垫款项	465,327.27	140,837.33
支付宝账户结余	592,951.80	638,389.83
其他	37,571.24	-
合计	27,854,555.06	79,701,435.3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5-10-31 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10-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2015-10-31 的 比例(%)	坏账准备 2015-10-31
安徽天成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10.77	150,000.00
中国人民解放军深圳警备区 后勤部	保证金	840,654.17	1-2 年	3.02	84,065.42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610,000.00	1 年以内	2.19	30,500.00
山东省菏泽生建机械有限责 任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2.15	30,000.00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 限公司	支付宝账户结算 余额	592,951.80	1 年以内	2.13	-
合计	——	5,643,605.97	——	20.26	294,565.42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928,805.30	-	51,928,805.30	4,637,477.01	-	4,637,477.01
在产品	1,862,184.33	-	1,862,184.33	18,267.00	-	18,267.00
库存商品	16,655,208.53	-	16,655,208.53	67,990.61	-	67,990.61
发出商品	35,388,598.19	-	35,388,598.19	47,464,249.53	-	47,464,249.53
合计	105,834,796.35	-	105,834,796.35	52,187,984.15	-	52,187,984.15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存货跌价情况。

3. 存货 2015-10-31 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0.00 元。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51,992.07	1,428,876.43
增值税留抵税额	16,430,017.15	2,799,443.66
银行理财产品	25,600,000.00	-
合计	43,482,009.22	4,228,320.09

注释8.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66,341.36	-	2,166,341.36	2,140,665.95	-	2,140,665.95
合计	2,166,341.36	-	2,166,341.36	2,140,665.95	-	2,140,665.95

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4-12-31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合营企业					
小计	-	-	-	-	-
二. 联营企业					
北京纹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40,665.95		-	-224,324.59	-
广东亚太电子商务研究院		250,000.00	-	-	-
小计	2,140,665.95	250,000.00	-	-224,324.59	-
合计	2,140,665.95	250,000.00	-	-224,324.59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5-10-31	减值准备 2015-10-31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	-	-	-	-	-
二．联营企业						
北京纹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	1,916,341.36	-
广东亚太电子商务研究院	-	-	-	-	250,000.00	-
小计	-	-	-	-	2,166,341.36	-
合计	-	-	-	-	2,166,341.36	-

注释9．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2,320,886.28	-	-	2,320,886.28
外购	-	-	-	-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
企业合并增加	2,320,886.28	-	-	2,320,886.28
股东投入	-	-	-	-
其他转入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转出	-	-	-	-
4.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320,886.28	-	-	2,320,886.28
二. 累计折旧（摊销）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271,595.79	-	-	271,595.79
计提或摊销	87,744.52	-	-	87,744.52
企业合并增加	183,851.27	-	-	183,851.27
其他转入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转出	-	-	-	-
4.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71,595.79	-	-	271,595.79
三. 减值准备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计提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其他转入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转出	-	-	-	-
4. 2015 年 10 月 31 日	-	-	-	-
四. 账面价值	-	-	-	-
1.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49,290.49	-	-	2,049,290.49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注释10.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固定资产装修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5,832,612.14	8,573,239.21	200,818,951.06	12,679,572.56	3,985,512.85	431,889,887.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22,072.90	-	116,808,142.84	8,696,699.00	7,342,236.20	151,569,150.94
购置	-	-	66,204,257.54	4,162,596.34	1,017,195.92	71,384,049.80
企业合并增加	18,722,072.90	-	14,953,323.43	4,534,102.66	5,596,285.78	43,805,784.77
股东投入	-	-	35,650,561.86	-	728,754.50	36,379,316.3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5,843,387.75	-	58,479.20	5,901,866.95
处置或报废	-	-	1,137,456.16	-	58,479.20	1,195,935.36
资产改良转出	-	-	4,705,931.59	-	-	4,705,931.59
4.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24,554,685.04	8,573,239.21	311,783,706.15	21,376,271.56	11,269,269.85	577,557,171.81
二. 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731,597.93	3,458,779.31	78,097,305.81	3,258,513.84	1,601,712.45	92,147,909.34
2. 本期增加金额	4,663,579.50	678,714.78	41,675,511.17	4,700,441.42	4,057,276.37	55,775,523.24
计提	4,491,372.29	678,714.78	37,267,323.38	1,655,642.93	904,175.84	44,997,229.22
企业合并增加	172,207.21	-	4,408,187.79	3,044,798.49	3,153,100.53	10,778,294.0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2,624,854.55	-	54,041.95	2,678,896.50
处置或报废	-	-	1,074,413.70	-	54,041.95	1,128,455.65
资产改良转出	-	-	1,550,440.85	-	-	1,550,440.85
4. 2015 年 10 月 31 日	10,395,177.43	4,137,494.09	117,147,962.43	7,958,955.26	5,604,946.87	145,244,536.08
三. 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固定资产装修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4,948.22	35,066.53	224.35	50,239.1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15 年 10 月 31 日	-	-	14,948.22	35,066.53	224.35	50,239.10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14,159,507.61	4,435,745.12	194,620,795.50	13,382,249.77	5,664,098.63	432,262,396.63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0,101,014.21	5,114,459.90	122,706,697.03	9,385,992.19	2,383,576.05	339,691,739.38

2. 报告期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报告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报告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6. 期末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179,110,949.74 元，详见注释 27.长期借款。

注释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唐基地	6,239,067.68	-	6,239,067.68	213,087.49	-	213,087.49
萝岗基地	180,977,710.41	-	180,977,710.41	7,406,826.15	-	7,406,826.15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246,928.52	-	4,246,928.52	-	-	-
江西华炜办公楼、研发楼	12,447,545.05	-	12,447,545.05	-	-	-
江西华炜水电工程	776,460.64	-	776,460.64	-	-	-
合计	204,687,712.30	-	204,687,712.30	7,619,913.64	-	7,619,913.6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5-10-31
高唐基地	213,087.49	6,025,980.19	-	-	6,239,067.68
萝岗基地	7,406,826.15	173,570,884.26	-	-	180,977,710.41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	4,246,928.52	-	-	4,246,928.52
江西建设工程-1#、2#、5#厂房、办公楼、研发楼	-	28,892,563.95	16,445,018.90	-	12,447,545.05
江西华炜水电工程	-	776,460.64	-	-	776,460.64
合计	7,619,913.64	213,512,817.56	16,445,018.90	-	204,687,712.30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高唐基地	176,987,700.00	98.10	98.10	8,533,276.44	-	-	募集资金、金 融机构贷款 和自筹资金
萝岗基地	260,000,000.00	69.61	69.61	4,887,914.90	4,887,914.90	-	自筹资金
固定资产改良支 出	4,246,928.52	100.00	100.00	-	-	-	自筹资金
江西建设工程-1#、 2#、5#厂房、办公 楼、研发楼	28,000,000.00	67.41	67.41	-	-	-	自筹资金
江西华炜水电工 程	1,580,000.00	49.14	49.14	-	-	-	自筹资金
合计	470,814,628.52	——	——	13,421,191.34	4,887,914.90	-	——

3.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在建工程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注释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著作权(投资)	软件著作权(外购)	土地使用权(外购)	合计
一. 账面原值合计				
1. 2014-12-31	150,894,694.18	26,801,641.11	31,715,386.00	209,411,721.29
2. 本期增加金额	43,182,401.52	2,855,437.73	6,974,562.00	53,012,401.25
外购	16,378,815.25	1,627,151.94	-	18,005,967.19
内部研发	2,491,866.12	-	-	2,491,866.12
企业合并增加	13,044,400.00	1,228,285.79	6,974,562.00	21,247,247.79
股东投入	11,267,320.15	-	-	11,267,320.1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15-10-31	194,077,095.70	29,657,078.84	38,689,948.00	262,424,122.54
二. 累计摊销				
1. 2014-12-31	68,755,323.19	8,895,793.08	1,957,220.86	79,608,337.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04,035.00	5,791,703.21	813,664.99	26,509,403.20
计提	18,092,312.78	4,778,446.54	384,594.55	23,255,353.87
企业合并增加	1,811,722.22	1,013,256.67	429,070.44	3,254,049.3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15-10-31	88,659,358.19	14,687,496.29	2,770,885.85	106,117,740.33

项目	软件著作权(投资)	软件著作权(外购)	土地使用权(外购)	合计
三. 减值准备				
1. 2014-12-31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15-10-31	-	-	-	-
四. 账面价值合计				
1. 2015-10-31	105,417,737.51	14,969,582.55	35,919,062.15	156,306,382.21
2. 2014-12-31	82,139,370.99	17,905,848.03	29,758,165.14	129,803,384.16

4. 报告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5. 期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6,590,961.09 元，详见注释 18. 短期借款。

注释13. 开发支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15-10-31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立项项目-大数据安全综合管理平台项目	1,120,985.31	468,128.00	-	-	84,887.38	1,504,225.93
立项项目-云计算安全监控及管理中心	1,401,193.64	385,768.34	-	-	135,422.91	1,651,539.07
中小学生安全应急宣教系统	1,715,118.70	2,883,188.30	-	-	-	4,598,307.00
三防应急指挥决策系统	1,281,949.95	1,209,916.17	-	-	2,491,866.12	
值守一体机项目	-	1,255,461.82	-	-	-	1,255,461.82
募投项目-蓝盾互联网舆情分析平台项目	-	220,310.29	-	-	-	220,310.29
军用专用天线	-	466,503.29	-	-	-	466,503.29
PCV 板式电涌保护器	-	287,472.26	-	-	-	287,472.26
智能型防雷设备监控系统	-	350,551.55	-	-	-	350,551.55
三高接地降阻系统的研究	-	1,886.79	-	-	-	1,886.79
专利费	-	-	28,000.00	-	-	28,000.00
终端设备供电节能新技术研究与应用	-	345,251.63	-	345,251.63	-	-
合计	5,519,247.60	7,874,438.44	28,000.00	345,251.63	2,712,176.41	10,364,258.00

注释14.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0-31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0-31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	965,739,705.57	-	-	-	-	965,739,705.57
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	-	189,464,955.35	-	-	-	189,464,955.35
东莞市新铂铼电子有限公司	-	174,110.38	-	-	-	174,110.38
合计	965,739,705.57	189,639,065.73	-	-	-	1,155,378,771.30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0-31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东莞市新铂铼电子有限公司	-	174,110.38	-	-	-	174,110.38
合计	-	174,110.38	-	-	-	174,110.38

商誉的确认过程详见：本附注八、（一）、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注释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12-31	本期 增加额	本期 摊销额	其他 减少额	2015-10-31
装修费	4,140,983.07	477,881.90	1,206,802.76	-	3,412,062.21
其他摊销	-	432,199.62	80,741.19	-	351,458.43
资产改良支出	3,359,512.57	5,043,455.22	2,769,734.89	-	5,633,232.90
合计	7,500,495.64	5,953,536.74	4,057,278.84	-	9,396,753.54

注释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9,595,776.03	12,440,032.40	31,183,031.76	4,835,260.8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0,239.10	7,535.87	50,239.10	7,535.87
无形资产摊销	13,265,731.82	1,973,440.10	11,323,939.68	1,671,968.49
应付职工薪酬	-	-	5,322,203.28	723,397.75
可抵扣亏损	10,547,224.24	2,636,806.06	3,618,354.76	904,588.70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待开票的费用支出	976,706.17	244,176.54	-	-
递延收益	1,440,000.00	360,000.00	740,000.00	185,000.00
未实现内部交易	4,630,351.32	582,838.20	-	-
固定资产折旧	2,291,646.79	343,747.02	-	-
合计	112,797,675.47	18,588,576.19	52,237,768.58	8,327,751.6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资产评估增值	22,382,472.23	4,449,875.83	13,340,015.73	3,335,003.93
固定资产折旧	48,456,817.80	12,114,204.45	3,147,506.87	786,876.72
所有者投入资产 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2,841,027.57	710,256.89	-	-
合计	73,680,317.60	17,274,337.17	16,487,522.60	4,121,880.6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 2015-10-31 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 2015-10-31 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 2014-12-31 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 2014-12-31 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35,722.54	14,152,853.65	717,140.75	7,610,610.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35,722.54	12,838,614.63	717,140.75	3,404,739.90

注释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15-10-31	2014-12-31
预付工程款	460,873.47	59,848,947.82
预付设备款	6,714,176.88	5,829,900.00
预付无形资产采购款	11,745,600.00	180,000.00
合计	18,920,650.35	65,858,847.82

注释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抵押借款	4,000,000.00	-
保证借款	276,000,000.00	103,213,027.00
信用借款	255,000,000.00	120,000,000.00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合计	535,000,000.00	223,213,027.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抵押借款

银行	2015-10-31	抵押物	房产证编号/土地 使用权编号	起息日	到期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高安市支行	4,000,000.00	石脑镇光电产业园 地号 5-38	国用 2013 第 0221 号土地使用权	2014-11-4	2015-11-4
合计	4,000,000.00	——		——	——

(2) 保证借款

银行	2015-10-31	保证人	起息日	到期日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营业部	55,000,000.00	柯宗庆、柯宗贵	2015-7-15	2016-7-14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	50,000,000.00	柯宗庆、柯宗贵	2015-9-8	2016-9-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州白云路支行	26,000,000.00	柯宗庆、柯宗贵	2015-9-29	2016-9-2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	25,000,000.00	柯宗庆、柯宗贵	2015-7-24	2016-7-23
招商银行广州富力中心 支行	70,000,000.00	柯宗耀、李庆红、柯瑞达、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2015-7-30	2016-1-30
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50,000,000.00	柯宗耀、中经汇通有限责 任公司	2015-7-14	2016-8-31
合计	276,000,000.00	——	——	——

(3) 信用借款

银行	2015-10-31	借款条件	起息日	到期日
南昌银行广州分行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14-11-25	2015-11-24
华兴银行深圳分行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15-1-5	2016-1-4
交通银行广州高科支行	15,000,000.00	信用借款	2015-2-28	2016-2-27
平安银行科韵支行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15-6-9	2015-12-9
交通银行广州高科支行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15-7-3	2016-1-11
交通银行广州高科支行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15-10-26	2016-10-22
广州银行淘金支行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15-7-30	2016-7-30
华润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15-8-4	2016-8-4
浙商银行广州分行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15-7-31	2016-7-30
合计	255,000,000.00	——	——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释19. 应付票据

类别	2015-10-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130,800.00	37,959,555.58
合计	6,130,800.00	37,959,555.58

注释20. 应付账款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应付材料款	161,216,273.94	114,659,293.36
应付工程款	422,469.00	65,460.00
应付设备款	140,477.00	318,000.00
代消费用户支付款项	11,144,432.63	19,989,916.44
关联方款项	-	46,968,060.66
合计	172,923,652.57	182,000,730.46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15-10-31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立维腾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5,393,596.69	一直合作未付款
韶关市超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	一直合作未付款
广州数科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945,000.00	一直合作未付款
广州晟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17,596.40	一直合作未付款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城区分公司	1,028,980.00	一直合作未付款
合计	12,185,173.09	——

注释21.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预收货款-合作商户款	67,640,301.07	78,028,905.69
预收培训费	341,866.00	43,206.00
预收工程款	2,293,513.25	-
消费充值款	255,268,621.32	104,909,477.03
客户备付款	1,290,186.21	12,105,003.61
合计	326,834,487.85	195,086,592.33

2. 报告期内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注释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0-31
短期薪酬	9,733,973.71	93,651,981.71	93,727,738.27	9,658,217.1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68.70	5,910,940.88	5,820,003.67	96,305.91
辞退福利	-	107,735.42	107,735.42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739,342.41	99,670,658.01	99,655,477.36	9,754,523.0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0-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20,497.76	81,856,590.35	82,099,125.79	9,477,962.32
职工福利费	-	2,633,272.24	2,609,693.32	23,578.92
社会保险费	-	4,516,548.84	4,504,779.62	11,769.2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3,835,388.19	3,823,646.77	11,741.42
补充医疗保险	-	72,963.37	72,963.37	-
工伤保险费	-	206,550.03	206,539.33	10.70
生育保险费	-	401,647.25	401,630.15	17.10
住房公积金	2,518.00	4,203,604.56	4,094,069.56	112,053.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957.95	441,965.72	420,069.98	32,853.69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	-	-	-
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9,733,973.71	93,651,981.71	93,727,738.27	9,658,217.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0-31
基本养老保险	5,368.70	5,462,592.68	5,373,176.73	94,784.65
失业保险费	-	448,348.20	446,826.94	1,521.26
合计	5,368.70	5,910,940.88	5,820,003.67	96,305.91

注释2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增值税	35,536,019.36	27,334,663.76
营业税	1,819,282.84	499,000.14
企业所得税	8,354,492.10	3,686,926.69
个人所得税	359,726.08	342,361.40

税费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3,317.64	682,537.72
教育费附加	275,266.34	303,578.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8,623.88	185,477.29
堤围防护费	41,983.93	229,200.26
印花税	110,368.02	367,146.04
房产税	147,740.97	483,110.74
资源税	706.86	-
价格调整基金	188.43	-
合计	47,337,716.45	34,114,002.59

注释24. 应付利息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9,351.01	112,75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69,355.40	475,830.86
合计	1,488,706.41	588,580.86

注：截至 2015-10-31 余额中不存在逾期末支付的利息。

注释25.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5-10-31	2014-12-31
投标保证金	3,317,324.35	59,900.00
代垫款	616,343.93	500,615.62
往来款	4,905,539.99	30,997,878.53
股权转让款	196,200,000.00	165,000,000.00
股东借款	-	31,050,000.00
非流动资产采购款	4,455,000.00	4,455,000.00
其他	4,041,498.60	924,503.57
合计	213,535,706.87	232,987,897.72

2. 报告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卓望数码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4,287,000.00	按合同约定尚未到结算时点
上海开先软件有限公司	168,000.00	合作保证金，尚未到结算时点
合计	4,455,000.00	——

注释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04,554.61	6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2,532,913.79	463,728.38
合计	3,237,468.40	60,463,728.38

说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详见注释 27.长期借款说明（2）。

注释27. 长期借款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抵押借款	195,044,286.46	-
信用借款	441,090.60	-
合计	195,485,377.06	-

长期借款分类说明（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抵押借款

银行	2015-10-31	抵押物	房产证编号-土地使用权编号	起息日	到期日
交通银行 天河北支行	29,610,000.00	广州市天河区天慧路 16 号地下 1 层-2 层以及萝岗基建土地	穗字第 0150277328 号、穗字第	2015-4-17	2023-2-5
交通银行 天河北支行	60,000,000.00	广州市天河区天慧路 16 号地下 1 层-2 层以及萝岗基建土地	0150277133 号、穗字第 0150277134 号、穗字第 0150277135 号、	2015-5-12	2018-5-11
交通银行 天河北支行	80,014,286.46	广州市天河区天慧路 16 号地下 1 层-2 层以及萝岗基建土地	穗字第 0150277136 号、穗字第 0150277137 号、地字	2015-5-12	2023-3-5
交通银行 天河北支行	25,420,000.00	广州市天河区天慧路 16 号地下 1 层-2 层以及萝岗基建土地	第穗开规地（2014）3 号	2015-3-6	2023-3-5
合计	195,044,286.46	—	—	—	—

（2）信用借款

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信用借款余额 441,090.60 元为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公司名义开具的信用卡消费 1,145,645.21 元办理分期后，属于应偿还借款一年以上的部分。

注释28. 递延收益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0-31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0,717,948.72	5,117,705.00	4,769,343.19	31,066,310.53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2,256,471.00	19,358,915.40	16,808,915.40	14,806,471.00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0-31	形成原因
合计	42,974,419.72	24,476,620.40	21,578,258.59	45,872,781.53	

1、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14-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10-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网络安全云平台	2,800,000.00	-	600,000.00	-	2,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云安全技术公共服务平台	6,244,615.38	-	1,277,307.69	-	4,967,307.69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项目	6,000,000.00	-	800,000.00	-	5,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计算的网路应用安全监测审计平台产业化	3,533,333.34	-	800,000.00	-	2,733,333.34	与资产相关
基于智能分析的安全运营中心平台（soc）研发及产业化	4,000,000.00	-	-	-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UTM 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3,400,000.00	-	600,000.00	-	2,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信息产业发展专项现代化信息服务业项目	4,000,000.00	-	-	-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UTM 系统研究及产业化项目	4,000,000.00	-	600,000.00	-	3,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云安全技术公共服务平台	3,750,000.00	3,750,000.00	7,5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专项项目	1,000,000.00	-	-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慧城市专项项目	500,000.00	-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创新型企业	2,000,000.00	-	2,0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云安全技术公共服务平台	200,000.00	-	-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分析的安全营运中心（soc）平台研发及产业化	200,000.00	200,000.00	-	-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四批战略新兴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蓝盾信息安全产业基地	-	4,390,000.00	4,39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信息安全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	-	500,000.00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广东省省部产学研合作专项资金、广东省中科院全面战略合作专项资金	-	1,000,000.00	-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	200,000.00	2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第三、第四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项目	-	240,000.00	24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贴息项目						
市工信委市财政局-2015 年民营企业奖励专项	-	600,000.00	6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负债项目	2014-12-31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10-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2013 年度广州市科学技术奖 拟奖项目	-	50,000.00	5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穗科创字[2015]131 号市下达 2015 年产学	-	3,000,000.00	-	-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园区产业扶持资金- 蓝盾信息	-	1,500,000.00	1,5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园区产业扶持资金- 创新体系	-	200,000.00	2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园区产业扶持资金- 知识产权	-	13,500.00	13,500.00	-	-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 金	-	1,550,000.00	-	-	1,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面向下一代互联网的异构协 同式安全管理平台研究及产 业化	-	1,200,000.00	-	-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专利补助	-	66,500.00	66,500.00	-	-	与收益相关
网络在线教育互动一体化综 合培训服务平台	606,471.00	-	-	-	606,471.00	与收益相关
具有自断弧装置的电源浪涌 保护器的研制	-	-	-	210,000.00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型防雷过压保护关键器 件的研制	-	-	-	140,000.00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资金	-	-	-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土地返还款	-	-	92,035.50	4,417,705.00	4,325,669.50	与资产相关
汽车后市场消费行为大数据 处理平台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汇通宝 MPAY 支付平台	490,000.00	400,000.00			89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经电商车队管理应用平台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46,215.40	46,215.4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2,974,419.72	19,206,215.40	21,575,558.59	5,267,705.00	45,872,781.53	——

注释2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8,091,044.78	424,720,386.19	547,538,910.24	312,782,563.40
其他业务	4,525,183.35	1,126,729.55	-	-

注释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营业税	10,687,135.54	2,223,377.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17,992.90	1,821,935.88
教育费附加	2,236,661.40	1,301,044.28
堤围费	5,760.52	1,971.32
合计	16,047,550.36	5,348,328.80

注释31.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238,816.09	19,214,871.41
广告和业务宣传费	2,188,133.54	2,656,940.86
差旅费	2,941,207.89	2,677,814.36
业务招待费	2,552,974.98	2,431,692.59
会务会议费	648,821.83	391,582.60
投标服务费	2,112,902.22	3,075,379.37
办公费	3,270,105.24	1,560,386.89
折旧费	46,721.15	6,266.72
装修费	1,342,675.20	644,484.10
检测费	1,774,759.72	156,629.70
其他费用	3,069,414.85	3,482,704.72
合计	45,186,532.71	36,298,753.32

注释32.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054,477.25	24,605,871.95
折旧及摊销	18,930,486.68	13,670,106.53
办公费	19,280,192.79	15,377,783.71
差旅费	6,857,849.25	5,806,378.42
税金	3,029,927.70	2,359,214.62
业务招待费	4,032,621.94	2,592,417.39
中介费用	9,637,377.28	2,826,994.01
研发费	67,948,517.96	62,977,320.63
租赁费	7,801,070.42	6,309,690.22
装修费	1,428,819.63	699,563.65
其他	657,176.79	87,229.58
合计	168,658,517.69	137,312,570.71

注释33. 财务费用

类别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435,891.48	14,060,678.22
减：利息收入	2,258,833.68	1,429,950.18
汇兑损益	-6,892.47	-
手续费及其他	1,815,812.31	2,331,421.51
合计	23,985,977.64	14,962,149.55

注释3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37,102,990.60	13,154,860.44
合计	37,102,990.60	13,154,860.44

注释35. 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4,324.59	665.95
理财产品收益	308,939.18	-
合计	84,614.59	665.95

注释3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计入 2015 年 1-10 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22,351,179.67	5,913,533.82	22,351,179.67
盘盈利得	-	-	-
违约赔偿收入	-	-	-
退税收入	7,506,120.76	5,827,892.67	-
其他	333,465.68	109,621.30	333,465.68
合计	30,190,766.11	11,851,047.79	22,684,645.35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网络安全云平台	6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云安全技术公共服务平台	1,277,307.69	1,495,384.61	与资产相关
蓝盾网络安全云平台	8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面向云计算的网络应用安全监测审计平台	800,000.00	2,066,666.67	与资产相关
面向 IPV6 网络的高性能 UTM 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云安全技术公共服务平台贷款贴息	-	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49,200.00	90,900.00	与收益相关
UTM 系统研究及产业化项目	6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云安全技术公共服务平台	7,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创新型企业	2,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第四批战略新兴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蓝盾信息安全产业基地	4,39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第三、第四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项目 2015 年度贴息项目	24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市工信委市财政局-2015 年民营企业奖励专项	6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广州市科学技术奖拟奖项目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园区产业扶持资金-蓝盾信息	1,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园区产业扶持资金-创新体系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园区产业扶持资金-知识产权	13,500.00	-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66,500.00	-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科信局第一季度知识产权资助费	2,700.00	-	与收益相关
工贸发展款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土地返还款收益	65,756.58	-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科技小巨人企业扶持资金	6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金融中介机构扶持资金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46,215.40	70,582.5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351,179.67	5,913,533.82	—

注释3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计入 2015 年 1-10 月非 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7,837.02	22,278.92	47,837.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7,837.02	22,278.92	47,837.0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项目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计入 2015 年 1-10 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	675,000.00	2,243,580.00	675,0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456,537.61	38,734.37	456,537.61
其他	4,959.49	153.56	4,959.49
合计	1,184,334.12	2,304,746.85	1,184,334.12

注释38.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609,299.99	6,720,845.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77,557.14	-3,380,261.66
合计	45,186,857.13	3,340,583.56

注释3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5-10-31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35,678.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9,018,572.39	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	1,511,537.25	汇通宝备付金账户的余额
货币资金	20,136,500.00	定期存款
固定资产	179,110,949.74	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590,961.09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218,304,198.47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	2014-01-01	1,100,0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支付现金
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	2015-06-01	390,0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支付现金

续：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	2014-01-01	备考假定	22,634,411.18	-1,036,528.11
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	2015-06-01	完成股权转让	106,701,933.91	12,752,147.46

	登记并取得广 州华炜控制权	
--	------------------	--

其他说明：出于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需要，购买日假定为 2014 年 1 月 1 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与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65,000,000.00	78,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935,000,000.00	312,000,00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
其他	-	-
合并成本合计	1,100,000,000.00	39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34,260,294.43	200,535,044.6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965,739,705.57	189,464,955.35

3.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3,207,217.07	13,207,217.07
应收票据	11,408,238.16	11,408,238.16
应收款项	82,810,995.08	82,810,995.08
预付款项	6,957,496.69	6,957,496.69
其他应收款	7,952,018.72	7,952,018.72
存货	55,773,965.29	55,773,965.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66.59	7,666.59
其他流动资产	7,750,000.00	7,75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85,867,597.60	185,867,597.60
投资性房地产	2,095,224.66	1,895,111.01
固定资产	33,161,008.54	32,481,899.20
在建工程	12,620,012.66	12,620,012.66
无形资产	18,038,222.33	6,805,544.55
开发支出	28,000.00	28,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48,902.18	248,902.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0,839.34	2,060,839.34

项目	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252,209.71	56,140,308.94
资产总计:	254,119,807.31	242,007,906.54
减: 短期借款	18,134,440.00	18,134,440.00
应付款项	25,033,752.55	25,033,752.55
预收款项	2,287,972.10	2,287,972.10
应付职工薪酬	1,067,734.05	1,067,734.05
应交税费	-2,528,923.20	-2,528,923.20
其他应付款	735,369.28	735,369.28
流动负债合计:	44,730,344.78	44,730,344.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16,785.12	-
递延收益	5,267,705.00	5,267,70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84,490.12	5,267,705.00
负债合计:	51,814,834.90	49,998,049.78
净资产	202,304,972.41	192,009,856.76
减: 少数股东权益	1,769,927.76	1,769,927.76
取得的净资产	200,535,044.65	190,239,929.00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行为。

(三)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报告期内未发生反向购买行为。

(四) 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内未发生处置子公司行为。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计算机应用 服务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省蓝盾职业培训学院	广州市	广州市	教育培训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蓝盾乐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60.00	—	投资设立
广东蓝盾移动互联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信息技术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广州市奔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软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蓝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投资管理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省南方信息技术行业研究院	广州市	广州市	—	100.00	—	投资设立
广州大数据行业协会	广州市	广州市	—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蓝盾新微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75.00	—	投资设立
北京京穗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信息技术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广西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南宁市	南宁市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100.00	—	投资设立
深圳中科蓝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信息技术业	100.00	—	投资设立
西安市中盾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信息技术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广州华炜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雷电防护（电磁安防）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市华炜雷电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市新铂铌电子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68.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华炜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高安市	高安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微润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子商务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网络支付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相同。

（2）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无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

(3)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无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备注
广东蓝盾乐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	26,670.80	-	13,658,053.08	
东莞市新铂铌电子有限公司	32.00	373,988.42	-	2,362,366.06	
广东蓝盾新微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25.00	-	-	-	

说明：广东蓝盾新微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尚未投入投资款。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在所有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未发生变化。

(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纹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	30.00	权益法
广东亚太电子商务研究院	广州	广州	—	—	25.00	权益法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报告期内无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柯宗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18.33	18.33
柯宗贵	控股股东的兄弟，实际控制人	18.44	18.44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柯宗耀	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的控股股东
北京纹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投资公司
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5%以上的法人
广州融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州景轶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东益街坊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州中科蓝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州奥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州景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广州市经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名为“广州市通汇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China Express Group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China Express (Cayman) Holdings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Access Univer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Winner choi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Swoop Succ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China Express Holding Group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Chinex International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China Express (HK) Group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北京爱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广东百合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深圳太辰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五）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为两家标的公司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方合作商户的商品-服务	-	625,130.97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关联方合作商户	-	175,511,217.06

	的商品-服务		
合计	——	-	176,136,348.03

接受关联方合作商户的商品-服务为两家标的公司的终端用户在关联方的合作商户处消费而产生的代结算支出。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为两家标的公司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合作 商户商品-服务	48,213.21	-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结算手续费	7,665.88	7,711,514.29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合作 商户商品-服务	11,133,192.22	45,948,482.43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受关联方委托提供油 品服务	10,448,249.34	-
合计	——	21,637,320.65	53,659,996.72

向关联方提供合作商户商品-服务主要是关联方的终端用户在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的合作商户处消费而产生的代回收款项。

4. 关联方代垫款

(1) 关联方为两家标的公司代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代垫款	5,002,789.89	16,717,492.37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偿还关联方代垫款	28,844,447.50	-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关联方代垫款	-	119,851.15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偿还关联方代垫款	1,767,842.62	-

(2) 两家标的公司为关联方代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为关联方代垫款	4,805,450.17	16,837,965.01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偿还代垫款	67,041,154.54	10,527,978.85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为关联方代垫款	-	1,085,191.87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关联方偿还代垫款	3,451,095.07	-
广州市经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为关联方代垫款	200.00	-
广州市经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偿还代垫款	200.00	-

5. 关联担保情况

(1) 两家标的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0	2014-8-8	2015-9-12	是
合计	160,000,000.00	——	——	——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柯宗庆	30,000,000.00	2014-8-13	2015-8-12	是
柯宗贵	30,000,000.00	2014-8-13	2015-8-12	是
柯宗庆	30,000,000.00	2014-10-9	2015-9-27	是
柯宗贵	30,000,000.00	2014-10-9	2015-9-27	是
柯宗庆	25,000,000.00	2014-10-14	2015-10-13	是
柯宗贵	25,000,000.00	2014-10-14	2015-10-13	是
柯宗庆	18,213,027.00	2014-11-24	2015-11-23	否
柯宗贵	18,213,027.00	2014-11-24	2015-11-23	否
柯宗庆	6,786,973.00	2015-6-9	2015-12-09	否
柯宗贵	6,786,973.00	2015-6-9	2015-12-09	否
柯宗贵	80,000,000.00	2015-7-15	2016-7-14	否
柯宗庆	80,000,000.00	2015-7-15	2016-7-14	否
柯宗贵	80,000,000.00	2015-9-1	2016-8-31	否
柯宗庆	80,000,000.00	2015-9-1	2016-8-31	否
广州华炜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14-10-30	2017-11-03	否
南京微润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华炜雷电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4-12-9	2015-12-8	否

(3) 两家标的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柯宗耀、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5-7-14	2016-7-13	否
柯宗耀、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5-9-1	2016-8-31	否
柯宗耀、李庆红、柯瑞达、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5-7-30	2016-1-17	否
柯宗耀、李庆红、柯瑞达、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0	2015-7-30	2016-1-30	否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柯宗耀	57,870,000.00	2015-1-1	2015-5-20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柯宗耀	31,050,000.00	2014-11-1	2015-5-20	
柯宗耀	3,184,990.10	2014-9-1	2015-1-1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债权转移	101,569,131.05	-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债务转移	101,569,131.05	-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债务转移	13,725,310.37	-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资产转移	41,698.11	-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资产转移	5,023,239.72	-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接受债务转移	725,214.44	-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接受资产转移	299,839.32	-

2015 年 9 月 8 日，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将委托执行油品服务产生的应付中油碧辟款项人民币 13,725,310.37 元转移至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5 年 11 月向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支付该款项。

2015 年 4 月，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将部分账面原值为零的商标作价人民币 41,698.11 元转让给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对该部分商标按照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以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账面原值入账。

除上述作价转让之商标外，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市中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和广州市经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与经营电商业务相关之其他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域名等无偿转让给中经汇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两标的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0-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		-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21,996,788.16	-	69,712,362.45	-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	-	3,074,170.17	-
其他应收款			-		-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	-	62,235,704.37	-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	-	3,451,095.07	-

(2) 两标的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0-31	2014-12-31
应付账款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	43,578,355.92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	3,389,704.74
其他应付款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4,905,539.99	26,045,045.81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	1,767,842.62
	柯宗耀	-	34,234,990.10
预收账款			
	中经汇通有限责任公司	-	199,795.24
	中经汇通（武汉）有限公司	-	1,256,521.27

应付账款为关联公司的消费结算款。

预收款项主要为关联公司存放于汇通宝支付有限责任公司多用途预付卡中的余额。

十一、股份支付

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股份支付事项。

十二、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承诺事项

1. 公司资产抵押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3-5 月向交通银行天河北支行借入借款 195,044,286.46 元，其中 29,610,000.00 元的借款期限为 8 年，利率为 5.50%；金额为 60,000,000.00 元的借款期限为 3 年，利率为 6.33%；金额为 80,014,286.46 元的借款期限为 8 年，利率为 6.50%；金额为 25,420,000.00 元的借款期限为 8 年，利率为 7.38%。由公司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天慧路的部分房产（房产编号为穗字第 0150277328 号、穗字第 0150277133 号、穗字第 0150277134 号、穗字第 0150277135 号、穗字第 0150277136 号、穗字第 0150277137 号），账面原值为 172,539,549.74 元；以及萝岗基建土地产权地字第穗开规地（2014）3 号无形资产作为抵押，账面原值为 6,571,400.00 元。

子公司江西华炜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向中国农业银行高安市支行借入 4,000,000.00 元，年利率为 8.1%，借款期限为 1 年，公司以国用 2013 第 0221 号土地使用权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为 6,590,961.09 元。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经营租赁协议，两家标的公司于各期末-年末以后应支付的最
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项目	2015-10-31	2014-12-31
1 年以内	4,118,859.54	2,079,251.79
1-2 年	911,974.34	1,468,720.19
合计	5,030,833.88	3,547,971.98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一）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无
-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无
- （三）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